

龙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

龙常发〔2019〕16号

关于批准龙南县2018年财政决算的决议

龙南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于2019年6月27日经过审查，决定批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龙南县2018年财政决算，同意县财政局局长林伟胜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龙南县2018年本级决算（草案）的报告》。

龙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2019年7月3日



龙南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19年7月3日印发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